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广东豪之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2026 年 08 月 10 日
现场勘查人员	张建华、劳业来	现场勘查时间	2026 年 03 月 11 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张建华	项目组成员	劳业来、赵飞云、李福春、邵毅权、范长德
报告编制人	张建华、劳业来	报告审核人	谢诗恒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罗欣然
项目简介			
（1）项目情况 广东豪之盛新材料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229303880631R）成立于 2014 年 04 月 23 日，位于翁源县翁城镇华彩化工涂料城 B-12-1，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，法定代表人为朱春贵，注册资本：人民币壹仟万元，经营范围为：生产、研发、销售：新材料、油漆，涂料，工业清洗剂（危险化学品用品须依法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，建筑材料，汽车用品，气雾剂产品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 该公司人员 46 人，项目甲类车间生产人员定员 15 人，主要负责人 1 人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1 人。全年工作 300 天，采用每天一班制，每班工作 8 小时。 该公司更新了安全管理制度、安全操作规程，同时及时将新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传达给每位员工，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，同时该公司内部进行了不定期培训教育。 该公司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、法规，并结合自身的生产实际情况，建立较为健全的安全生产组织机构，制订完善的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事故应急预案等。其员工整体安全意识较强，生产工艺、设备、设施、消防及安全生产投入能满足安全生产需要，安全状况良好，自 2023 年换证至今没有发生过安全事故。 （2）项目评价结论 广东豪之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条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2021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[2025]第六十四号）、《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总局令第 41 号，79 号令修正，89 号令修正）等有关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及规范、标准规定，满足安全生产条件的要求，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换证的条件。			

广东豪之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现场勘察照片

